

标段编号： 2212-440311-04-01-180371006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光明区达叁小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09日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2	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 签署情况	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提供的《承诺书》及其附件格式提供，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3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项目名称、项目经理任职情况、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4	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

		<p>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p> <p>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p>

## 一、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于晗			
资质类别及等级（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投标人企业名称（成员单位，若有）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正林			
资质类别及等级（成员单位，若有）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及等级	项目负责人：凡慧 资格类别：建筑工程 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项目负责人	竣工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	/	/	/	/	/
...	...	...	...	...	...	...
企业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1栋、5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一期总建筑面积266776.16平方米。包含5栋高层公共建筑	137738.66	2023年10月19日	广东深圳	

2	鹏峰大厦项目总承包工程	总建筑面积 93009.96 m <sup>2</sup>	105546.75	2022年11月 17日	广东 深圳
3	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 施工总	总建筑面积约 75185.19 平方米	56230.97	2024年02月 09日	广东 深圳
4	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 项目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55412 平方米	25589.41	2024年12月 06日	广东 深圳
5	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 名)工程	新建总建筑面积 30082 平方米	18449.01	2023年09月 04日	广东 深圳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公共建筑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 证明资料

## 联合体牵头单位营业执照--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7KD7C

名称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于哈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住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办公楼四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18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联合体成员单位营业执照-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01216250420B

名称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正林

成立日期 1996年11月06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2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611044

企业名称: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7KD7C

法定代表人: 于晗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园(一期)1#办公楼四层

有效期: 至2027年07月22日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验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22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522701216250420B

**法定代表人:**张正林

**注册资本:**157854.51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121474

**有效期:**2029年07月24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公路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2025年1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联合体牵头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67KD7C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5]004863

企业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晗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  
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办公楼四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9月10日 至 2028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1216250420B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7799

企业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正林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2月13日 至 2027年11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605

姓名:凡慧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11月25日

企业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7月02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25日 至 2028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25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0日  
- 2026年05月1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凡慧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11月2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5201636411

聘用企业: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9-23至2028-09-22)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9-23至2028-09-2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凡慧

个人签名:

凡慧

签名日期:

2025.1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11月18日



## 二、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附件 3：承诺书

###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光明区达叁小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约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1月7日



---

承诺书附件 1:

###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光明区达叁小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标段名称	光明区达叁小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4 月 7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于晗 时间：2026 年 4 月 7 日

承诺书附件 2:

##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进行顺利，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4月7日



承诺书附件 3: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凡慧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21197911255218	手机号码	13823719788
参加工作时间	2003.07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10年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粤1442015201636411				
近3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	/	/	/		/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无

## 四、企业业绩情况

###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1栋、5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一期总建筑面积266776.16平方米。包含5栋高层公共建筑	137738.66	2023年10月19日	广东深圳
2	鹏峰大厦项目总承包工程	总建筑面积93009.96 m <sup>2</sup>	105546.75	2022年11月17日	广东深圳
3	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	总建筑面积约75185.19平方米	56230.97	2024年02月09日	广东深圳
4	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55412平方米	25589.41	2024年12月06日	广东深圳
5	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新建总建筑面积30082平方米	18449.01	2023年09月04日	广东深圳

# 企业名称变更资料

2024/12/27 16:31

登记通知书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 22410805259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CA

3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 4.1 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1栋、5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 合同

SFE-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KLZY-2023-00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1栋、5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南湾街道国芬路与布澜路交汇处南侧

发 包 人: 深圳康利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3)、配套工程：化粪池、雨水回收池、室外给排水、室外的消防道路、各类设备基础、配套用房、影响室外工程的支撑结构破除、地下室回填土、管沟回填土、挡土墙等土建工程，红线外安全防护通道。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0月2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8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54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规范要求，不低于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确保工程验收一次性通过。

### 五、签约合同价

1. 本工程采用费率模式。暂定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柒仟柒佰叁拾捌万陆仟陆佰元整(¥1,377,386,600元)，不含税金额：¥1,263,657,431.19元，增值税税金：¥113,729,168.8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44250100003600002418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19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深圳康利置业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马永 2023年10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69770964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1216250420B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

平吉大道66号康利城1号、2号1号楼2107

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 4.2 鹏峰大厦项目总承包工程

合同 1--72841.55 万元

合同编号：PFDS-GC-2022-002

中国深圳市  
鹏峰大厦项目  
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2022年11月

发包方：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二年 月 日，由 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雅社区13区宝民一路189  
号鹏峰奥星汽车301，(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南山区南  
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协商一致签订。

兹发包方欲委托承包单位执行及完成名为“鹏峰大厦项目总承包工  
程”(此后称为“工程”)位于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金科路与裕安  
一路交叉口西侧。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  
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  
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  
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约定支付予承包单位人民币（含税）：柒亿贰仟捌佰肆拾壹万伍仟肆佰伍拾肆元零玖分（RMB：728,415,454.09），其中包括指定项目暂定款（含税）人民币：伍亿贰仟玖佰陆拾叁万壹仟元整（RMB：529,631,000.00），暂定款（含税）人民币：壹仟陆佰叁拾伍万元整（RMB：16,350,000.00）（含增值税，该笔费用已包含开具专用发票所需及其他的一切费用，除合同文件约定的情形出现外，发包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此后称为“合同总价”）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作为承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 668,271,058.80，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 60,144,395.29。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总包合同条件
  - (g) 分包合同条件
  - (h)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i)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j) 合同图纸
  - (k) 合同附件（包括工程质量保修书、履约保函、材料调差原则等）
  - (l)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总承包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续)

若需调整合同金额,工程量清单对合同意义解释的次序将较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优先;除调整合同金额外,如关于工程的施工及完工,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对合同意义的解释将较工程量清单优先。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合同各方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文件的补充;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本文件签订后,如后续签订补充协议的,则补充协议作为最优先解释的文件。此外,承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承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承包单位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 施工许可证 1

 <h2>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2> <p>工程编号: 2019-440306-72-03-10483803</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特发此证</p> <p>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2-11-17</p>		证书序列号: 2022-185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鹏峰大厦(不含桩基)		
建设地址	宝安新安中心区		
建设规模	76243.25 平方米	合同价格	72841.55 万元
设计单位	态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1-17	合同竣工日期	2025-01-07
备注	项目经理: 汤玉琪 注册证书号: 粤1432019202003951 项目总监: 谢增耀 注册证书号: 31006457 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施工合同 2--27541.11 万元

合同编号：RTTCC-GC-2022-001

中国深圳市  
鹏峰停车场项目  
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2022 年 11 月

发 包 方：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 承 包 单 位：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二年    月    日，由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雅社区13区宝民一路189  
号鹏峰奥星汽车301，(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  
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协商一致签订。兹发包方欲委托承包单位执行及完成名为“鹏峰停车  
场项目总承包工程”(此后称为“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  
区金科路与裕安一路交叉口西侧。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  
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  
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约定支付予承包单位人民币(含税): 贰亿柒仟伍佰肆拾壹万壹仟零壹拾玖元壹角贰分 (RMB: 275,411,019.12), 其中包括指定项目暂定款(含税)人民币: 陆仟捌佰壹拾叁万陆仟玖佰玖拾元整 (RMB: 68,136,990.00), 暂定款(含税)人民币: 肆佰玖拾万零伍仟元整 (RMB: 4,905,000.00) (含增值税, 该笔费用已包含开具专用发票所需及其他的一切费用, 除合同文件约定的情形出现外, 发包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此后称为“合同总价”)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 作为承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 252,670,659.74, 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 22,740,359.38。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总包合同条件
  - (g) 分包合同条件
  - (h)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i) 工料规范, 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j) 合同图纸
  - (k) 合同附件(包括工程质量保修书、履约保函、材料调差原则等)
  - (l)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 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总承包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 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合同书

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 施工许可证 2

 <h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1> <p>工程编号: 2107-440306-04-01-50628101</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特发此证</p> <p>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2-12-06 业务办理专用章</p>		证书序列号: 2022-187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融通地下停车场		
建设地址	宝安区新安兰安街、滨港三路和兰滨路围合片区		
建设规模	16382.71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7541.10 万元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1-17	合同竣工日期	2025-03-03
备注	项目经理: 代瑞斌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19202001659		
	项目总监: 张成 注册证书号: 31012838 范围: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变更登记			
<p>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li><li>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li><li>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li><li>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li><li>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li></ol>			

# 施工合同 3--856.2 万元

合同编号：PFTD-GC-2022-001

中国深圳市  
鹏峰通道项目  
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2022 年 11 月

发 包 方：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 承 包 单 位：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二年 月 日，由 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雅社区13区宝民一路189  
号鹏峰奥星汽车301，(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南山区南  
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协商一致签订。

兹发包方欲委托承包单位执行及完成名为“鹏峰通道项目总承包工  
程”(此后称为“工程”)位于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金科路与裕安  
一路交叉口西侧。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  
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  
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  
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约定支付予承包单位人民币(含税): 捌佰伍拾陆万壹仟玖佰捌拾肆元陆角柒分 (RMB: 8,561,984.67) (含增值税, 该笔费用已包含开具专用发票所需及其他的一切费用, 除合同文件约定的情形出现外, 发包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此后称为“合同总价”)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 作为承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 7,855,031.81, 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 706,952.86。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总包合同条件
- (g) 分包合同条件
- (h)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i) 工料规范, 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j) 合同图纸
- (k) 合同附件(包括工程质量保修书、履约保函、材料调差原则等)
- (l)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 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总承包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 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续)

若需调整合同金额,工程量清单对合同意义解释的次序将较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优先;除调整合同金额外,如关于工程的施工及完工,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对合同意义的解释将较工程量清单优先。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合同各方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本文件签订后,如后续签订补充协议的,则补充协议作为最优先解释的文件。此外,承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承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承包单位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和解  
合同  
的施  
量  
内容  
含糊  
释要  
件释  
度作  
包的  
承

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 施工许可证 3

		证书序列号: 2022-1847	
		建设单位: 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鹏峰通道	
建设地址		宝安区新安宝安中心区	
建设规模	384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56.20 万元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1-17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5-06
备注	项目经理: 林海霞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20202104608		
	项目总监: 张成 注册证书号: 31012838		
变更登记	范围: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消防工程;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编号: 2112-440306-04-01-47938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业务办理专用章

4.3 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正本</b></p> <p>合同编号: <u>GJYYZX-036-2024</u></p>
<p><b>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b></p> <p><b>合同协议书</b></p>	
<p>项目名称: <u>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u></p> <p>合同名称: <u>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u></p> <p>承包方: <u>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u> <u>有限公司</u></p> <p>日期: <u>二〇二四年二月</u></p>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何海军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粤 1442019202005656

本工程于2023年11月11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深南大道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普通装修装饰工程、通风空调、给排水、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室外附属工程；其他：供用电工程、人防工程、幕墙视觉展示工程、交付前所有室外接驳、发包人临时设施及运维、抗震支吊架、BIM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白蚁防治等工作。

结构形式：梦剧场隔振区采用混凝土剪力墙+钢桁架屋盖结构；梦空间隔振区采用剪力墙+钢结构屋盖；非隔振区采用框架-剪力墙结构/钢结构。最大跨度约128米，最大悬挑约10米；地下室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幢：/

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75185.1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1169.5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4015.63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图纸中标明的及工程量清单内所示的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普通装修装饰工程（不含幕墙）、厨房工程（不含厨具设

备)、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收集处理回用系统)、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幕墙视觉展示工程、弹簧隔振器、抗震球铰支座、粘滞阻尼器、TMD减振器、销轴、关节轴承、智能化工程(桥架及管道预留预埋)、舞台工艺(预埋件部分)、室外工程、光伏发电系统、幕墙工程结构预埋部分,变配电工程、抗震支架、充电桩、白蚁防治等;人防工程、防雷检测、BIM技术应用、智慧工地、交付前所有室外接驳、发包人临时设施及运维、融合通讯服务采购、瓷砖、防火门、钢质门、木门、铝合金门窗、铝天花、开关插座、室内灯具、PVC卷材地板、橡胶地板(均质卷材)、变压器、外墙涂料、封闭母线、低压配电柜等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109(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 年 月 日完成(如有)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伍亿陆仟贰佰叁拾万玖仟陆佰柒拾伍元肆角肆分(¥ 562309675.4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玖拾肆万肆仟叁佰捌拾肆元玖角贰分(¥ 15944384.9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叁仟肆佰万元整 (¥ 34000000.00 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 (大写) 叁佰捌拾万元整 (¥ 38000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  /  

#### 支付方式

#####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即 7867 万元(人民币)。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  
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之后, 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  
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  
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  
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的保修金。

#####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  
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 六、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3600002418-0122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正本 二 份，发包人 一 份，承包人 一 份，副本 十 份，  
发包人 六 份，承包人 四 份。

##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2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  
(公章):

住



委托人  
(公章):

住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  
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 A 座  
10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法定代表人: 易文权//石连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38119600//0755-86963110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 号: 034309201101000

邮 政 编 码: 510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 联合体投标协议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1)联合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合同）承包范围内主要施工内容、全过程项目管理等相关工作；

(2)联合体成员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合同）承包范围内部分施工内容，收取招标人依据合同所支付的相应工程价款，缴纳相关合法税费，并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相关工作。

5、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权易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权易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邮编：510630

联系电话：020-38119600

传真：020-38119700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石连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石连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6963110

传真：0755-86667193

4.4 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施工总承包

合同名称：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施工总承包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36214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拟改扩建为48班初中学校(原36个班),改造后总建筑面积55412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拆除现有体育馆1051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43157平方米,其中新建两层地下室建筑面积20114平方米;新建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22354平方米,教师宿舍改造新增建筑面积689平方米;保留教学综合楼、教师宿舍改造新增建筑面积12255平方米。本项目可研批复投资为3903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3163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3732万元,预备费1769万元,代建管理费1114万元,开办费780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桩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园建工程、防水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及幕墙工程、人防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等工程。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 平方米 其它\_\_\_\_\_ )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其他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7年8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009 天。(工期组成说明: ①扩建工程计划竣工日期 2027年3月15日, 计划工期 850 天; ②原教学楼不涉及功能调整的教室、办公室改造计划于 2025年、2026年 暑期进行; ③原教学楼涉及功能调整、宿舍楼(含厨房)需腾挪后改扩建, 计划开工日期 2027年3月16日, 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7年8月20日, 计划工期 159 天)

本工程的开工日期和竣工日期为暂定日期, 具体开工、竣工时间以实际时间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 二 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伍佰捌拾玖万肆仟壹佰肆拾贰元伍角柒分**（¥255894142.5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伍万陆仟贰佰叁拾柒元肆角贰分**（¥8356237.4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万元整**（¥8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陆万伍仟元整**（¥13965000.00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5.8%**。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专业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项目经理	黄华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高级、一级	2023808020、粤1442017201741483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姜杨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 11046988	工程造价管理
3	生产副经理	周游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JZ-2016067	工民建
4	BIM负责人	刘英	/	BIM证	/	2001001023023136	土木工程
5	安全负责人	李海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安全考核C证	中级	20181003352000015 3、粤建安C3(2020)0011551	建筑施工安全
6	质量负责人	郝帅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C2341137	土木工程
7	商务经理	黄凤群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造]11204400004310	土木建筑
8	机电经理	姜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0370270	机电工程
9	质量工程师	赵志奇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2023) 13040063	环境设计
10	安全员	房伟斌	/	安全考核C证	/	粤建安C3(2020)0011563	工程造价
11	安全员	陈鹏	/	安全考核C证	/	粤建安C3(2019)0041094	应用化工技术
12	安全员	程果	工程师	安全考核C证、职称证	中级	粤建安C3(2023)0014550、BJZ-2007045	工民建
13	土建工程师	田发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1900053020234	建筑工程管理
14	土建工程师	付汉字	/	岗位证	/	A2347801	会计
15	土建工程师	李源钊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004840	工程管理
16	精装修工程师	游利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004679	装饰



17	电气工程师	邓四春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11051016	机电工程
18	暖通工程师	余顺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JZ-212700	建筑工程
19	给排水工程师	杨兵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11040583	给水与排水
20	资料员	李娜娜	/	岗位证	/	M2040796	会计学
21	劳资专管员	赵冬梅	/	岗位证	/	E2340056	工程管理
22	测量主管	李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40406	工程测量技术
23	测量工程师	邓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黔考中 1810052961365	建筑工程管理
24	材料负责人	罗芳婷	/	岗位证	/	F2041167	金融学
25	机械设备负责人	周遵祥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007827	土木工程
26	后勤人员	白荣雪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黔考中 1930052960807	建筑工程管理
27	技术员	王兵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0493234	建筑工程
28	造价工程师	李冰雪	/	岗位证	/	U1940047	工程管理
29	检验试验员	刘丽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初级	(2022)13040304、 K2240795	地质工程
30	技术员	游安健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230611	建筑工程
31	预算员	林静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中级	BZ-004263、中建 124440163	工程管理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 and 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2 月 6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壹拾贰 份,发包人保存 伍 份,承包人保存 伍 份,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贰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陆秀荣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32095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科路与打石二路交汇处万科云设计公社 B6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石连君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01216250420B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

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 10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石连君

委托代理人：夏源

电话：0755-86963110

传真：0755-86963110

电子信箱：5376457@qq.com



4.5 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合同

正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23]84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频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恒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陈小红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522014201502737

本工程于2023年7月25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公明街道下村社区思源路与富利路交汇处西南侧，项目通过拆除重建教学及相关附属设施的方式，将现状24班小学（1080学位）拆除扩建为30班完全小学（1350学位），新增小学6班/270学位。项目占地面积10815.34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30082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24591.5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21057.56，工程建设其他费2362.95万元，预备费1171.03万元。

结构形式：∟

层/幢：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主要为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安装、竣工验收、质保、满足项目相关功能必须的设备购置等以及其它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

具体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拆除改造部分、地上部分：教学及辅助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地下部分：基础工程、地下停车场等，室外部分：园林景观工程、室外及配套工程等；专业包括：拆除改造工程、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外围护结构及装饰（含幕墙、门窗、雨篷、栏杆等）、室内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弱电及智能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燃气、电梯、监控系统、标识系统、停车库及充

电桩、室外景观、泛光照明、市政管道、室外配套道路等。工作内容以发改部门批复概算内容、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终版施工图纸为准。最终以最终发改批复的概算内容、最终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力，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注：本项目招标人将以固定价扣除检验试验费，并自行委托检测单位，具体详见施工合同专用条款）。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___ m <sup>3</sup> □石方：____/____ m <sup>3</sup> □运距：___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___ m <sup>2</sup>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____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m <sup>2</sup> □冷负荷：____RT（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 m <sup>2</sup>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___ m <sup>2</sup> □幕墙：____/____ m <sup>2</sup>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部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___ m <sup>2</sup> □防水层面积：____/____ m <sup>2</sup>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给排水工程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 □管长：____ m
■电气工程	□强电系统 □弱电系统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其他：
□建筑节能	□屋面节能工程 □外墙节能工程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抗震支架、雨水收集系统、虹吸雨水系统、热水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系统等
■拆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原建筑拆除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改 <input type="checkbox"/> 苗木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拆改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_____ 万 m <sup>2</sup>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___ m×___ m 总长：_____ m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DN _____ mm 总长：_____ m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_____ 万 m <sup>2</sup>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 总宽×高： ___ m×___ m 舱数：_____ 舱 总长：_____ m □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___ m 总长：___ m	□路灯工程	□ _____ 座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_____ m 桥宽：_____ m 总长：_____ m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_ m×___ 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_____ m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 m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 m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 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万 m <sup>3</sup>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 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 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 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 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m <sup>3</sup>		
--	----------------	--	--

(3)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8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5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99日历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竣工验收标准“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肆佰肆拾玖万零壹佰壹拾陆元壹角贰分  
(¥184490116.12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叁万捌仟陆佰柒拾玖元贰角贰分(¥5538679.22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零壹仟伍佰伍拾玖元柒角捌分(¥201559.78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柒万柒仟玖佰捌拾玖元零六分(¥10077989.06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

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4.87%。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7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5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3 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9 月 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光明区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  
商会大厦 8-10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212532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  
科创中心一期 A 座 10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667193

传 真：0755-86667193

开 户 银 行：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766661271205

邮 政 编 码：518000

承 包 人（公章）东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  
高新园观光路以南、那凯路以西那凯  
科技工业园（一期）4#办公楼三层 3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659870

传 真：0755-8865987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2023 年 9 月 4 日

# 联合体协议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6667193 传真：0755-86667193

分工内容：1.负责本项目总承包管理及提供建筑服务，统筹项目相关协调工作。2.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拆除改造工程。

联合体成员（盖章）：广东频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办公楼三层3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8659870 传真：0755-88659870

分工内容：1.协助联合体牵头单位进行施工管理；2.作为深圳市光明区注册企业，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除拆除改造工程以外的全部施工工作；3.负责收取招标人依据合同支付的全部工程价款，并缴纳相关合法税、费，并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工作。4.负责本项目除牵头单位实施以外的其他工作。

签订日期：2023年8月11日